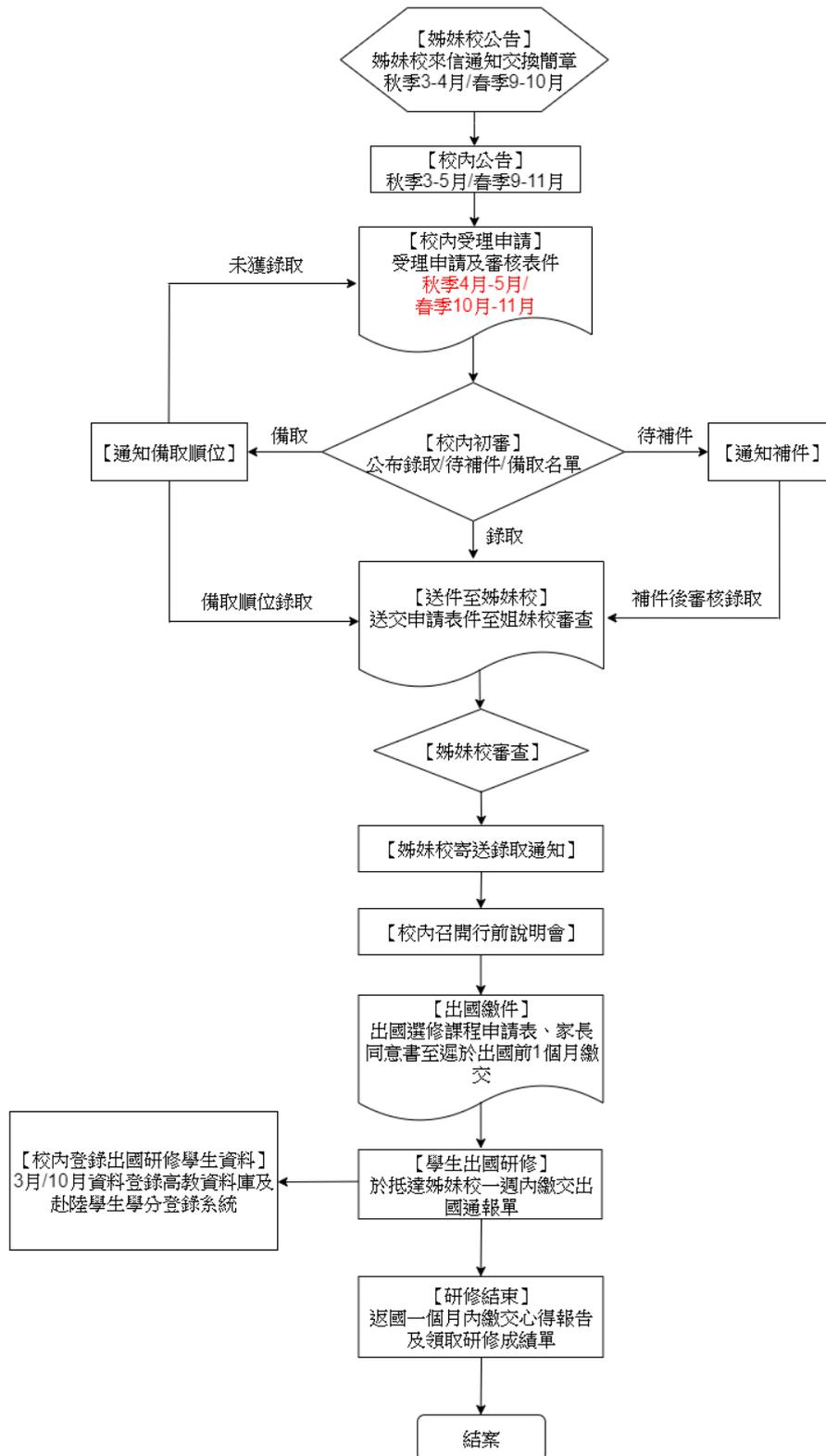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本校學生赴大陸港澳地區交換】

標準作業流程

一、作業流程圖：



二、目的：為促進兩岸學術交流之落實，鼓勵優秀學生赴海外進行短期進修。

三、依據：各姊妹校招生簡章。

四、適用範圍：本校在學學生。

五、作業流程說明：

作業流程	作業期程	作業說明
公告申請簡章	秋季 3-5 月 春季 9-10 月	由國際處於校首頁及本處網頁公告姊妹校交換生申請簡章。
校內申請截止日	秋季 4-5 月 春季 10-11 月	學生依各校簡章規定，填寫各校申請表及本校學生赴大陸港澳地區交換申請表(含各校規定之應備表件)，經系所主管、院長簽核後，於校內申請截止日前送至國際及兩岸事務處。
校內初審	秋季 4-5 月 春季 10-11 月	國際處於確認應備文件無誤後，依各項積分排序錄取及備取順序。錄取者由國際處推薦送件至姊妹校審查。
姊妹校審查	秋季 5-6 月 春季 12-1 月	姊妹校審查通過後，寄送錄取通知予國際處。
校內召開行前說明會	秋季 6 月/春季 1 月	由國際處召開行前說明會。
學生出國研修	秋季 9-隔年 1 月 春季 2-6 月	於抵達姊妹校一週內繳交出國通報單。並由國際處於高教資料庫及赴陸學生學分登錄系統登陸出國研修學生資料。
研修結束	返國一個月內	學生於返國一個月內繳交心得報告並領取研修成績單。
完成結案		

六、附件(表)：國際處首頁/出國交流與實習/港澳大陸地區姊妹校交換/相關表單/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選送學生赴大陸港澳地區交換申請表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選送學生赴大陸港澳地區交換申請表

中文姓名				黏貼兩吋照片乙張
英文姓名(與護照同)				
就讀系/所/級		學號		
出生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身份證字號		兵役	<input type="checkbox"/> 已服役 <input type="checkbox"/> 免服役	
護照號碼/有效年限		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未服役	
臺胞證號碼/有效年限		戶籍		
欲前往研修之學校 (含省分、校名)				
欲前往進修之科系 (含學院名)				
預定研修期間	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研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交換生(交流生) <input type="checkbox"/> 訪問生			
電子郵件信箱		聯絡電話		
通訊地址	□□□□□			
永久地址	□□□□□			
是否參加過心得分享會	<input type="checkbox"/> 是(參加時間：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緊急聯絡人				
姓名	關係	電話	行動電話	地址
申請人檢附下列文件★以下所繳表件內容及完整度，將做為評選標準。				
<input type="checkbox"/> I. 各校交換學生申請書、個人研修計畫、自傳(以申請學校格式為主，如無要求則可用附件格式)				
<input type="checkbox"/> II. 歷年成績單				
<input type="checkbox"/> III. 推薦信				
<input type="checkbox"/> IV. 大頭照一吋(張數依各校要求為主)				
<input type="checkbox"/> V. 家長同意函(至遲請於確定通過審核後十日內送達國際處)				
備註說明	1.目前學生申請赴大陸港澳地區大學短期交換皆為 自費形式 ，各校生活依各地區生活水平差異而有所不同，請學生與家長斟酌後再決定是否申請交換。 2.課程學分抵免，請依本校學生抵免學分辦法辦理。			
申請人	系所主管	院長	國際事務及兩岸處 僑教及大陸事務組	

--	--	--	--

收件日期：

I. 個人研修計畫

請描述你的求學規劃及目標和參與交換學生活動對你的目標及求學的影響

I 自傳

請寫一篇自傳，描述你個人、家庭、工作經驗及其他影響你的事物。

◎歷年成績單(含各系所百分比排名)

III. 家長同意函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系大陸港澳地區交換學生家長擔保同意書

立擔保同意書人_____茲擔保同意就讀貴校○○學系之本人子女_____
(學生姓名)，自_____學年第_____學期起至_____學年第_____學期止，由貴校推
薦前往_____ (省份+校名) 交換進修。本人同意遵守貴校交換學生之一
切相關規定，並擔保本人子女於出國交換進修期間遵守其所屬雙方學校以及當地國之
一切法律、規定，為恐口說無憑，特立此擔保同意書，以資為證。

免責聲明：立擔保同意書人於茲並特別聲明，本人子女於大陸地區因個人疏失、天
災、意外或其他不可抗力事由等而導致個人人身安全受到包括但不限於傷害、死亡、
危害或財務上之損失，或是觸犯該國或本國法律者，由立擔保同意書人及子女自行
負責或自行向該國應責機構或人員進行求償。立擔保同意書人決不會將責任歸咎予
貴校，且不會向 貴校或貴校之法定代理人、受僱人、所屬之任何單位承辦人員提
出任何法律訴訟。

此致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系 收執

立擔保同意書人(家長或監護人)：_____ (簽章)

身份證字號：_____ 電話：_____

地址：_____

本同意書確經家長或監護人同意並親自簽章，如有偽冒，願受校規處分並自負法律責任。

學 生：_____ (簽章)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IV. 學生聲明書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系大陸港澳地區交換學生同意聲明書

立同意書人_____為國立暨南國際大學(以下簡稱本校)○○學系(學、碩、博)班____年級學生，經由本系推薦將自_____學年第_____學期起至_____學年第_____學期止，至_____ (省份+校名) 進行交換學習。立同意書人同意恪守本校相關規定；並於交換進修期間，立同意書人願遵守下列事項，並自負一切責任及義務，為恐口說無憑，特立此同意書為證。

- 一、 交換進修期間恪遵本校、締約學校及大陸地區之相關法規及其給予之待遇，絕不做出任何有損兩校校譽之行為。
- 二、 若因立同意書人違反相關規定而導致個人安全受到危害、財務上之損失，或是觸犯該國法律，後果自行負責。
- 三、 非因不可抗力之因素，不以任何理由申請放棄交換學生之資格或任意中輟交換學校之學業。
- 四、 赴大陸地區修習學分尚無法承認，立書人同意且了解此情形。
- 五、 交換進修期滿之後一個月內應立即按時返國，絕無滯留當地不返之情事。
- 六、 返國後兩個月之內繳交心得報告書至國際及兩岸事務處僑教及大陸事務組，作為日後交換學生之經驗傳承。

此 致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系 收執

立同意書人：_____ (簽章)

身分證字號：_____ 電話：_____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